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承辦人：林姿瑜
電話：07-7995678#3119
電子信箱：c22902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536405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(隨文引入) (1221517_11536405700_1_ATTACHMENT1.jpg、
1221517_11536405700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轉知市府環境保護局（下稱環保局）與本局共同主辦

「115年度高雄市環境知識競賽」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環保局115年8月17日高市環局綜字第11537779300號函及本局115年6月9日高市教資字第11534109400號函（計達）辦理。

二、本競賽相關活動資訊略述如下：

（一）競賽時間：115年9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至12時。

（二）競賽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（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）。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（職）組、社會組（含大專院校）。

（四）報名時間及方式：至115年9月1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，採網路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moenveec.com.tw>），額滿為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三、凡報名並參加競賽之學校學生，每位實際參賽學生可獲得100元等值禮券，另學校指導教師將核發500元等值禮券（每校各組別限1份），並得依本局115年6月9日高市教資字第11534109400號函辦理敘獎事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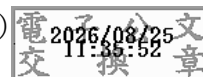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競賽得獎者最高可獲1萬元等值禮券；榮獲各組別前5名之學生或人員亦將代表本市參加環境部於115年11月14日（星期六）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辦理之「115年全國環境知識競賽」。

五、競賽當日之帶隊參賽教師於競賽結束後，依規定於二年內覈時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六、檢附環境知識競賽EDM及須知各1份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盧先生，手機：0952-552366或陳小姐，手機：0928-766351、市話：07-7351500#2526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